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 No.8, Chaoyangmen Beida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1TJAA40065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协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中源协和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中源协和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源协和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源协和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宇森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晓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80号）核准文件，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815,801股，发行价格为16.0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46,999,922.07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2,55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44,449,922.07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7月22日全部到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12010004号）。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4,449,922.07
减：2019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0,000,000.00
其中：以募集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40,000,000.00
减：2020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0.00
其中：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0.00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10,292,628.0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14,742,550.15

项目	金额（元）
其中：7天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314,66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

根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550000001746408	100,082,550.15
		七天通知存款 10550000001761663	4,66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0550000001796459	3,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0550000001844586	307,000,000.00
合计			414,742,550.15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2月12日，经公司九届三十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九届十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使用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十届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十届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九届三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九届十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020 年，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理财 机构名称	委托理财 产品名称	投资 金额	期限	实际收 益	期末金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19232710	20,000	2019.10.22- 2020.01.23	173.77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19233236	20,000	2019.12.13- 2020.03.13	175.02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20230493	20,000	2020.3.3- 2020.6.3	171.90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20230818	10,000	2020.3.18- 2020.6.18	85.95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20232055	20,000	2020.6.5- 2020.9.22	198.89	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 20232300	10,000	2020.6.23- 2020.9.22	81.28	0.00
合 计				886.81	0.00

注：公司各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均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募集资金均到期收回。

2020年10月30日，经公司十届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十届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2020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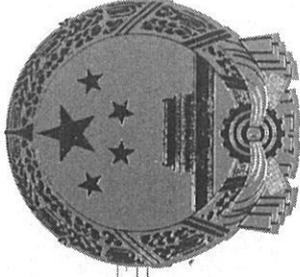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444.99							
承诺投资项目												
精准医学智能诊断中心项目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2022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0.00%	2021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6,0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1.精准医学智能诊断中心项目: 为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我国人类遗传资源, 维护公众健康、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 国务院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 公司正在根据上述政策完善项目实施相关工作。此外疫情影响, 意向合作医疗机构的工作重心转为抗击疫情, 项目合作进展不及预期。受以上因素影响, 公司精准医学智能诊断中心的建设工作有所推迟。</p> <p>2.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公司子公司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维康”)及旗下中源维康(天津)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已经具备肿瘤标志物诊断试剂开发所需的实验室、实验设备和研发人员等技术基础以及一定的前期研究成果, 为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加快“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的实施并取得相应的研究成果, 公司决定以委托中源维康研发方式实施该项目, 同时调整投资预算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3年12月。本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和十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3、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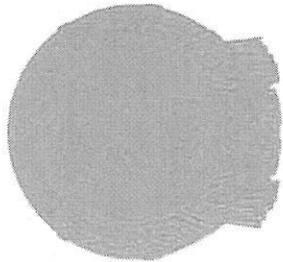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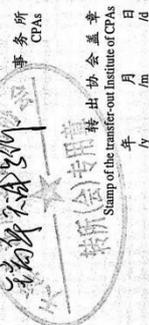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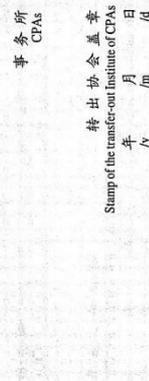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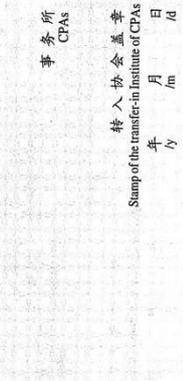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姓名 Full name 张双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9-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202221980091734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07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11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5